



拍界（吉林省）拍卖有限公司：五年期公交车身广告经营权

类型:拍卖公告

发布媒体:发步公告

发布时间:2025-01-07 17:30:42

我公司将于2025年1月22日10:00在拍界（<http://www.paijie.com>）网络拍卖平台，对“五年期公交车身广告经营权”进行公开拍卖。
起拍价：40000000.00元，保证金□2000000元，竞价幅度：1000元。

竞买登记时间：竞拍结束前

竞买登记地点：拍界□<http://www.paijie.com>□

展示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1月21日

展示地点：吉林省长春市

详情咨询电话：400-9005-905

联系人：李经理 15568851922

标的简介：

一、项目名称：“五年期”公交车身广告经营权租赁

二、价格说明：本项目4000万元起拍价，为5年期合计总价，即每年800万元。支付方式为每半年支付一次，支付时间为每个周期（半年）起始前“预付”。

三、交付车辆：交付车辆不少于1759台，正常交付车辆为公交集团自营车辆（不含有轨电车）首年剔除200台郎酒车辆，各线路车辆台数详见清单。

四、租赁区域：公交车左右两侧，玻璃下沿以下金属部分。

五、瑕疵说明：标的物经营权拍卖期间，就如下潜在风险向竞买人、买受人以及承租人作出告知。成交后，租期内如相关风险发生时委托人与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成交总价款、合同总价款不做调整。

1.作为城市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甲方集团所属车辆优先保障市民公共出行，会发生相关车辆机动调整线路归属，发生线路所辖台数变更，但不影响整体车身广告经营。

2.乙方在经营期间，需承担公益广告的车辆租赁费和画面的设计、制作、粘贴、维护费用；公益广告车辆的台数最多不高于承租车辆总数的20%。

3.合作期结束后甲方要求车体恢复正常漆面。如未按甲方要求标准、时限内完成，甲方将自行恢复，相关费用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多退少补。

4.新车投入运营后三个月内不得发布商业广告。

5.委托人长春公共交通(集团)兴埠出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已与郑州郑报多媒体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郎酒车体广告投放合作协议。中拍人在拍得本项目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利用本媒体参与或承接郎酒车体广告投放合作协议内的郎酒广告。该项目需无偿占用车辆200台，即在实际交付给中拍人的车辆中，相应扣减200台专用于郎酒的广告车辆，委托人不在成交价中减免任何费用。

竞买条件：只接受传媒、广告类等相关行业企业报名，不接受其他企业以及个体、个人报名。

付款期限：竞拍成功后，买受人须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约定价款，否则系统会自动关闭交易且保证金自动划扣。

付款构成：竞拍成功后，买受人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与委托方办理手续完毕并经委托方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原路返还（不计息），买受人需支付拍品约定价款及佣金。

付款方式：网银或现金

在支付额度较高的保证金和拍卖价款时，请确保您选择的支付银行开通了大额支付功能。

有意竞买者请交纳竞买保证金并提供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银行转账以实际到账为准。

【声明】本次拍卖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委托人说明拍卖标的的来源和瑕疵并向竞买人全部如实展示、告知。标的物需要买受人到存放地自取，涉及清点，拆装，装卸，运输等产生的费用和安全责任，风险均由买受人承担，与拍卖人和委托人无关。